**交通部所屬機關(構)廉政平臺座談會議題彙整表**

|  |
| --- |
| **活動名稱：**國道3號增設南雲交流道工程研擬提升工程品質暨跨域合作公民參與廉政平臺交流座談會 |
| **時間：**104年8月26日 |
| **地點：**集思交通部國際會議中心 |
| **主持人：**交通部臺灣區國道高速公路局局長陳彥伯 |
| **重要貴賓：**交通部范常務次長植谷、法務部廉政署副署長楊石金、南投縣政府縣長林明溱、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簡美慧、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處長何育興、台灣透明組織常務理事陳俊明、國立交通大學運輸與物流管理學系教授蕭傑諭、美商美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林振揚等，計參加人員約120人。 |

| **議 題** | **說 明** |
| --- | --- |
| **一、高公局負責國道高速公路重大建設，對國家經濟發展有正面影響，高公局在執行過程如何連結地方交通建設，讓交通網路發揮極大值的功能，進一步達到促進區域發展之目標(以南雲交流道為例)。** | **南投縣政府縣長林明溱：**  南雲交流道工程對南投縣當地的觀光發展影響很大，亦對產業有所助益，工程品質及各項公安措施都做得非常好。南投縣有了這次成功經驗，縣政府想要再規劃一些園區，以帶動地方繁榮。一個人的心裡若無貪之意念，那麼做任何事情，自然便可以公正無私。  **交通部常務次長范植谷：**  過去在擔任臺鐵局局長期間，不斷要求同仁行事公開透明，不論到哪個政府部門都應秉持此原則行事。  **台灣透明組織常務理事陳俊明：**  國際透明組織認為一個國家清廉，要先釐清一件事，追求清廉之目的為何？透明之目的是什麼？為了追求國家之永續發展，不能允許貪腐情事發生，故要公開透明。「民眾要有自覺」、「政府要給交代」，這兩件事是最重要的課題，讓透明與苛責成為清廉之必要。 |
| **二、機關在推動工程時，常會委託專業的廠商，這些監造人員是不是也是公務人員，必須受到廉政相關法律的限制，例如不能送禮、不能應酬。** | **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處長何育興：**  監造廠商只是接受政府委託，並不是政府機關的公務人員，故不適用公務員服務法之規定，但有職務上利害關係之業者或從業人員，仍應避免送禮、饋贈等不當行為。如有對價關係，還是有可能會構成行賄罪。  **臺灣新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簡美慧：**  監造廠商雖然不是公務人員，仍受到刑法第10條之規範；另外，貪污治罪條例第4條和第6條亦有規範廠商業者之行為。  **法務部廉政署副署長楊石金：**  採購人員倫理準則係規範採購人員應依據法令，公正執行職務，不為及不受任何請託或關說。廠商若有綁標行為，可能會被列為不良廠商，情節嚴重還可能會被停權3年，停權期間不得再參與投標，這對公司形象影響非常大，千萬不要以身試法。  **美商美聯總經理林振揚：**  早期政風單位採取事後治療之態度行事，意即事情發生後再來思考該如何解決，惟現今政風單位則是採取積極預防之態度解決問題，如主動邀請專家學者向機關同仁說明廉政相關法令，並邀請工程顧問公司共同參與，期建立公務員、廠商及相關政府機關(工程、檢調)之溝通聯繫平臺。  **交通大學教授蕭傑諭：**  政府採購法之實施，不僅建立政府採購制度，確保採購品質，亦讓公務人員有法可循。另外，政風單位並非是找麻煩或肅貪，而是協助機關同仁釐清灰色地帶之支援角色。 |